

**2023 年度甘肃安西极旱荒漠国家级自然保护
区管护中心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甘肃安西极旱荒漠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地处酒泉市瓜州县境内，是我国唯一以保护极旱荒漠生态系统为主的综合性自然保护区，其保护对象在整个古地中海区域具有一定的典型性和代表性。

1、宣传贯彻国家和本省有关自然保护区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

2、组织实施保护区总体规划和发展计划，制定和实施各项管理制度；

3、组织或者协助有关部门开展科学研究，建立保护区荒漠生物物种储存基地，保障生物物种安全；

4、开展自然资源调查和环境监测，建立物种资源档案；

5、依法查处破坏保护区自然资源和设施的违法行为。

二、机构设置

保护区总面积 80 万公顷，1987 年经甘肃省人民政府批准建立省级自然保护区，1992 年被国务院批准为国家级自然保护区，2010 年 6 月，按照甘肃省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调整甘肃安西极旱荒漠国家级自然保护区隶属关系的通知》（甘机编办通字〔2010〕25 号）精神，甘肃安西极旱荒漠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处隶属关系调整为省生态环境厅直接管理，并更名为管

理局。2019年整建制划转至甘肃省林业草原局，处级建制，2021年6月更名为甘肃安西极旱荒漠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护中心，核定编制26人，现实有22人。管护中心内设办公室、资源保护科、计划财务科、科研宣教科，下设柳园、锁阳城2个保护站，根据保护区实际，保护站下辖10个管护站（卡）。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详见附件1公开01表）

二、收入决算表（详见附件1公开02表）

三、支出决算表（详见附件1公开03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详见附件1公开04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详见附件1公开05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详见附件1公开06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详见附件1公开07表）

本部门没有相关数据，故本表无数据。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详见附件1公开08表）

本部门没有相关数据，故本表无数据。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详见附件1公开09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6467.97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64.11 万元，增长 2.6%，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森林资源培育、自然保护区建设项目、森林资源管护等项目资金增加。本部分的收入总计包括收入合计 3449.54 万元、年初结转 3018.43 万元，支出总计包括本年支出合计 5195.05 万元、年末结转 1272.92 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3449.5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449.54 万元，占 10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5195.0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99.09 万元，占 7.68%；项目支出 4795.96 万元，占 92.32%。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6467.97 万元。与上年相比，各增加 199.4 万元，增长 3.18%。增长的主要原因是：2023 年新增非税收入资金项目 967.5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195.0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125.19 万元，增长 69.23%。增长的主要原因是：2023 年加快项目建设及资金建设，支付增加。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195.0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77 万元，占 0.98%；卫生健康支出 27.37 万元，占 0.53%；节能环保支出 800.34 万元，占 15.41%；农林水支出 4283.99 万元，占 82.46%；住房保障支出 32.57 万元，占 0.63%。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5521.08 万元，支出决算为 5195.0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09%。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39.32 万元，支出决算为 50.7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9.1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度调整社保基数，致使决算数增加。

2. **卫生健康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27.3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3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执行该项支出。

3. 节能环保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999.84 万元，支出决算为 800.3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0.0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末因项目未实施完毕，存在结转资金。

4. 农林水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4421.98 万元，支出决算为 4283.9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8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草原修复治理等项目未实施完毕，存在结转资金。

5. 住房保障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32.57 万元，支出决算为 32.5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严格按照预算执行住房公积金缴纳工作。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99.09 万元。

其中：

人员经费 377.7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1.81 万元，增长 9.2%，增长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职称变动或岗位晋升致使人员基本工资等调增。人员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在职 22 名干部工资福利支出，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263.15 万元、津贴补贴 15.31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5.58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34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0.01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 万元、住房公积金 32.57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取暖费等基本支出。对个人和家庭补助合计 6.56 万元，

主要包括：退休费 2.6 万元、生活补助 0.7 万元、医疗费补助 3.26 万元。

公用经费 21.3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51 万元，增长 2.44%，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年初下达数增加，全部用于保障日常运行，用于商品和服务支出，主要包括：办公费 1.64 万元、水费 0.23 万元、电费 1.23 万元、邮电费 0.7 万元、取暖费 1.36 万元、差旅费 6.32 万元、维修（护）费 2.25 万元、培训费 0.35 万元、工会经费 1.96 万元、福利费 3.13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2 万元。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本年收入 0.00 万元，本年支出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具体情况是本单位 2023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支出 0.00 万元。具体情况是本单位 2023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为 2.31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0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

相关要求进一步压减支出。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02 万元，增长 1.08%，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单位车辆多次进行巡护检查保护区，运行保障费用增加。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用全年预算数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活动，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0 万元，下降 0%，与上年持平，持平的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活动。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为 2.2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0 万元，决算数等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单位未增加车辆数量。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02 万元，增长 1.08%，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单位车辆经常进行入区巡护，运行保障费用增加。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全年预算数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度未发生购物用车购置业务。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0 万元，下降 0%，与上年持平，持平的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度未发生购物用车购置业务。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为 2.2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0 万元，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单位未增加车辆数量，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02 万元，增长 1.08%，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单位车辆经常入区巡护检查，运行保障费用增加。

3. 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为 0.11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发生公务接待费,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0 万元,下降 0%,与上年持平,持平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发生公务接待费。

外事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主要是无外事接待费。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00 万元,主要是无其他国内公务接待。

(三)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实物量情况

2023 年度本部门因公出国(境)共计 0 个团组, 0 人; 公务用车购置 0 辆, 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4 辆; 国内公务接待 0 批次 0 人, 其中: 外事接待 0 批次, 0 人; 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 0 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我单位 2023 年度无机关运行相关经费。2023 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0 万元,下降 0%,与上年持平,持平的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相关支出。

本年度会议费支出 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0 万元,下降 0%,与上年持平,持平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此项支出。

本年度培训费支出 37.4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7.48 万元,增长 100%,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度在非税返还项目列支培训费 37.48 万元,全部用于管护人员及护林护草员执法、公益林、林草安全、项目资金等培训。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2366.1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77.8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755.87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32.39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308.7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7.58%，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308.7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7.58%。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5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5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保护区正常巡查管护、执法检查、防火巡护等的业务用车。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十三、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共涉及项目 23 个，共涉及资金 6467.97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从

评价情况来看，通过自评，有 18 个项目结果为“优”，2 个项目结果为“良”，1 个项目结果为“中”，2 个项目因年度内未完成全部任务存在结转资金故自评为“差”。对照绩效目标表，完成了普氏野马饲料购置、开展普氏野马马胃蝇蛆病防治、定制宣传品并开展宣传活动、保障保护区各站卡视频等信息互通及交流、改建野马半放养场管理用房、建设普氏野马防寒棚、维护普氏野马饮水点、为南北片 2 个管护站配备工作生活设施、维护视频监控系统、配备保护区 OA 管理系统及林草巡护管理系统 1 套，配备管护人员巡护通讯设备及个人巡护装备、配置巡护摩托车、购置编制内公务用车、制作保护区宣传视频、组织宣传教育培训、聘用（续聘）临时管护人员、更换红外监测相机 60 台、邀请第三方完成保护区调查、在保护区 18 处重点巡护区域建设卡口监测系统、将保护区湿地纳入省级重要湿地、开展桥子管护站建设、桥子管护站附属设施建设、旱峡口管护站改造、青石峡管护站扩建防寒防风前室、马莲井管护站维修改造，建设限宽限高门（6 座），保障基层管护站运行维护；对植物园绿化地改造、灌溉管网改造、建设野生动物救助圈舍及精料库、道路硬化、库房改造、对林带进行抚育管理、设置安全围栏；对宣教中心展厅标本及展板更换，开展管护人员专题培训，订制宣传品一批；对保护区视频监控系统进行维护，保障视频会议网络专线电路租赁费用；建设水位监测点、完成外业调查任务、采集种质资源标本、完成了黄草滩—马明公路砂石巡护道路、玉石山—双泉驿砂石巡护道路维修、植物园灌

溉系统维修改造、植物园区内砂石管护道路维修维护、植物园内改造绿化地 10 亩、对植物园内已建成的 30 亩林带进行抚育管理、植物园内视频监控系统维护、野生动物救助站维修改造、开展林草生态保护及国家生态安全教育等专题培训、定制宣传品一批、购置防灭火特种车辆 8 台、建设自然资源综合监管平台、购置管护中心 OA 系统、对管护中心门户网站进行改版维护、开展自然资源专项调查、沙化土地资源专项调查等、新建双泉驿管护站一处、保障 8 个管护站巡护车辆及燃修等费用、新建双塔管护站一处、维修改造黄草滩管护站、维修改造宣传教育中心、维修改造办公用房设施及附属设施、维修改造科研监测站、维修改造多功能厅及附属设施、维修改造植物园管护用房、新建防火物资储备库、新建植物园大门及围墙、对植物园多功能厅与管护用房室外场地铺装及水电暖管网敷设等、对植物园道路 2 侧及空挡位置进行绿化栽植、完成多年生人工草地建设 200 亩、虫害防治 52100 亩、鼠害防治 47900 亩、草原围栏 34900 米、鹰架 80 个、项目标识牌 3 块、完成了禁种铲毒宣传及培训等。项目开展数量达标、质量过关，有力地保障保护区建设与管理能力。

二、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在 2023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 2023 年提前批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野生动植物保护项目、2023 年提

前批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国家级自然保护区项目等 23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2023 年提前批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野生动植物保护项目”。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4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00.00 万元，执行数为 10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购置普氏野马精饲料 15 吨，购置粗饲料 73.9 吨，通过阳光采购确定项目实施单位，对半放养场草地进行全面消杀，购置防治药品器具开展普氏野马马胃蝇蛆病防治，设置湿地宣传牌 2 米×4 米宣传牌 5 处，定制宣传品 1 批，在保护区周边乡镇社区开展野生动植物保护相关知识及法律法规的宣传活动。项目实施保障了普氏野马马胃蝇蛆病防治和野生动植物保护等工作费用，提升了保护区周边群众野生动植物保护意识，有效保护了区域生态安全。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宣传效果不够。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大宣传力度。

2. “2022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国家级自然保护区补助项目”。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2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47.04 万元，执行数为 147.0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提升了对普氏野马管护救助能力，夯实野马管护站点基础建设，增强管护设施，保障管护人员基层站点生活及管护条件，增强野马栖息地建设，增强野马冬春

季节御寒能力，解决野马冬春饮水困难；为基层站卡卡口安装摄像机并维护视频监控，保障保护区各站卡视频等信息互通及交流；开展了重要时间节点宣传活动，提升了保护区宣传教育能力；聘用（续聘）管护人员，增强了管护站巡护管护能力。

一是改建野马半放养场管理用房 120 m²，建设普氏野马防寒棚 5 处，维护普氏野马饮水点 4 处，提升了对普氏野马管护救助能力，夯实野马管护站点基础建设，增强管护设施，保障管护人员基层站点生活及管护条件，增强野马栖息地建设，增强野马冬春季节御寒能力，解决野马冬春饮水困难。二是为南北片 2 个管护站配备工作生活设施 2 套，维护视频监控系统 1 套，配备保护区 OA 管理系统及林草巡护管理系统 1 套，配备管护人员巡护通讯设备及个人巡护装备 70 套，配置巡护摩托车 10 辆，申请新增编制内公务用车 2 辆，目前正在办理相关手续。三是维护、更换保护区宣传警示牌版面 10 处，制作保护区宣传视频 1 部，组织宣传教育培训 1 次，制作宣传品、宣传资料 1 批，提升保护区宣传教育能力。四是聘用（续聘）临时管护人员 30 人，提升了保护区巡查管护能力。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普氏野马管护水平有待提升、监控监测水平还需进一步加强。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提升专业化野马管护水平；二是继续加大视频监控监测水平，增加设备投入等。

3. “2023 年提前批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国家级自然保护区项目”。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

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00 万元，执行数为 400.14 万元，完成预算的 80.0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聘用（续聘）30 人，购置无人机 4 台，购置 60 台红外监测相机，对现有监测样地部分红外相机进行更换，邀请第三方开展保护区资源本底专项调查形成调查报告，建设 18 处人车识别及语音对讲系统。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管护员管理还存在不足；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护林护草员管理，加强培训等。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通过项目实施，聘用（续聘）巡护人员 30 名，购置巡护无人机 2 台，植保无人机 2 台，更换红外监测相机 60 台，邀请第三方完成保护区碳汇资源本底调查，在保护区 18 处重点巡护区域建设卡口监测系统。项目的实施，使保护区的功能得到充分发挥，作用得到充分体现，是一项融生态效益、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于一体的重要事业，在保障区域生态安全方面将会发挥出更大的作用，将对把安西自然保护区建设成管理科学、协调发展、生态效益明显的保护区有重要意义。

4. “2023 年省级重要湿地申报项目”。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5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0 万元，执行数为 1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护区湿地被纳入省级重要湿地。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通过项目实施，邀请第三方对保护区湿地申报省级重要湿地提供技术支持，申请将安西保护区疏勒河湿地纳

入省级重要湿地。通过项目实施，将保护区湿地纳入省级重要湿地，为下一步申报国家重要湿地提供了基础数据支持。

5. “2023 年度公益林管理项目”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8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42.8 万元，执行数为 143.17 万元，完成预算的 58.9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管护人员基层站点生活及管护条件，增强管护站巡护能力，重要时间节点组织开展宣传活动，积极开展防火演练，在公益林重要区域位置安装设置 10 块公益林宣传指示牌，对所划分的每个管护责任区实行目标管理并进行综合评价，集中开展 1 次培训活动，采购燃煤 50 吨，购置干粉灭火器（35kg 推车式）25 具、干粉灭火器（1kg）40 具、水基灭火器（6kg）40 具、背负式森林灭火水枪 30 套、油锯 30 个、防火工具组合套装 70 套、定制安装防火物资放置架套 30 套、防火服及劳保用品 50 套、改扩建桥子管护站 200 m²。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防火物资使用培训较少。下一步改进措施：组织专门防灭火使用培训。XXX 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通过项目实施，保障 16 名管护人员劳务补助，租用巡护车辆开展保护区公益林区域巡护，保障公益林管护站卡运行燃煤及水电费，购置公益林防灾减灾物资一批，聘请第三方开展公益林调查，改扩建公益林管护站卡，对制作安装及更换公益林宣传设施一批，印制宣传手册及宣传折页，开展公益林集中培训。通过项目实施，有效提升甘肃安西极旱荒漠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公

益林管理能力，加强护林员队伍，保障管护人员基层站点生活及管护条件。

6. “2023年森林植被恢复费项目一种质资源普查项目”。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8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50万元，执行数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项目未在本年度内实施，资金全部结转。

7. “管护能力建设项目”。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7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967.5万元，执行数为658.34万元，完成预算的68.05%。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完成旱峡口管护站改造、青石峡管护站扩建防寒防风前室、马莲井管护站维修改造，建设限宽限高门（6座），对植物园绿化地改造、灌溉管网改造、道路硬化、库房改造、对林带进行抚育管理、设置安全围栏，订制宣传品一批；对保护区视频监控系统进行维护，保障视频会议网络专线电路租赁费用；建设水位监测点；配置巡护装备一批。

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管护站维护维修与预期存在差距；二是林带抚育效果欠佳。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大管护站基础设施建设，强化硬件设施；二是林木管护再下功夫。

管护能力建设项目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开展桥子管护站建设、桥子管护站附属设施建设、旱峡口管护站改造、青石峡管护站扩建防寒防风前室、马莲井管护站维修改造，建设限宽限高门（6座），保障基层管护站运行维护；对植物园绿化

地改造、灌溉管网改造、建设野生动物救助圈舍及精料库、道路硬化、库房改造、对林带进行抚育管理、设置安全围栏；对宣教中心展厅标本及展板更换，开展管护人员专题培训，订制宣传品一批；对保护区视频监控系统进行维护，保障视频会议网络专线电路租赁费用；建设水位监测点；配置巡护装备一批。通过实施甘肃安西极旱荒漠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护能力建设项目，壮大管护巡查队伍、改善资源保护基础设施、完善信息化视频监测体系，为最大限度地保护荒漠生态系统及其野生动植物资源，增强保护区珍稀特有物种的保护，充分发挥生态系统的生态服务功能，逐步把安西保护区建成设施完善、基础充实、管理高效、功能完善、效果显著、持续发展的国家级自然保护区。

8. “2023 年省级财政林草种质资源调查项目”。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2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0 万元，执行数为 1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 9 万公顷普查面积、24.6km 普查样线、196 个样方的外业调查任务，采集种质资源标本，收集处理普查数据（图像）信息，完成内业整理、数据统计分析、成果汇总、林木信息资源库的建立和成果上报。2023 年省级财政林草种质资源调查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通过项目实施，成立普查领导小组，组建普查队伍并进行培训，采购普查仪器，完成调查任务，采集种质资源标本，收集处理普查数据

（图像）信息，完成内业整理、数据统计分析、成果汇总、林木信息资源库的建立和成果上报。项目的实施，对加强林木种质资源的保护和利用，维护生态安全，促进林业可持续发展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通过普查查清林木种质资源（包括珍稀濒危树种资源）、主要栽培树种种质资源，掌握全中心林木种质资源现状和动态，建立林木种质资源本底信息库，为林草种质资源长期保存与利用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9. “2022年森林植被恢复费项目”。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5万元，执行数为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购置RTK定位设备1台、平板电脑5台、罗盘仪1部，提升森林资源保护管理能力。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设备种类及数量较少。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大投入以满足更大调查需求。2022年森林植被恢复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通过项目实施，购置林地调查监测仪器设备1批，为后期开展各类森林监测调查项目提供硬件支持。

10. “管护能力提升及基础设施建设项目”。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8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424.15万元，执行数为2424.1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了黄草滩—马明公路砂石巡护道路、玉石山—双泉驿砂石巡护道路维修、植物园灌溉系统维修改造、植物园区内砂石管护道路维修维护、

植物园内改造绿化地 10 亩、对植物园内已建成的 30 亩林带进行抚育管理、植物园内视频监控系统维护、野生动物救助站维修改造、开展林草生态保护及国家生态安全教育等专题培训、定制宣传品一批、购置防灭火特种车辆 8 辆、建设自然资源综合监管平台、购置管护中心 OA 系统、对管护中心门户网站进行改版维护、开展自然资源专项调查、沙化土地资源专项调查等、新建双泉驿管护站一处、保障 8 个管护站巡护车辆及燃修等费用、新建双塔管护站一处、维修改造黄草滩管护站、维护改造宣传教育中心、维修改造办公用房设施及附属设施、维修改造科研监测站、维修改造多功能厅及附属设施、维修改造植物园管护用房、新建防火物资储备库、新建植物园大门及围墙、对植物园多功能厅与管护用房室外场地铺装及水电暖管网敷设等、对植物园道路 2 侧及空挡位置进行绿化栽植。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管护站建设仅仅强化基础设施，内在展示保护区人文设施不够；二是宣传教育不够。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配置基层站卡生活物资；二是加大宣传力度。管护能力提升及基础设施建设项目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巡护道路维修、植物园灌溉系统维修改造、植物园区内砂石管护道路维修维护、改造植物园内绿化地、植物园林带进行抚育管理、植物园内视频监控系统维护、野生动物救助站维修改造、开展林草生态保护及国家生态安全教育等专题培训、定制宣传品一批、购置防灭火特种车辆 8 辆、建设自然资源综合监管平台、购置管护中心 OA 系统、对管护中心门户网站进行改版维护、

开展自然资源专项调查、沙化土地资源专项调查等、新建双泉驿管护站一处、保障8个管护站巡护车辆及燃修等费用、新建双塔管护站一处、维修改造黄草滩管护站、维护改造宣传教育中心、维修改造办公用房设施及附属设施、维修改造科研监测站、维修改造多功能厅及附属设施、维修改造植物园管护用房、新建防火物资储备库、新建植物园大门及围墙、对植物园多功能厅与管护用房室外场地铺装及水电暖管网敷设等、对植物园道路2侧及空挡位置进行绿化栽植。项目的实施，能够有效加强自然保护区基础能力建设，提升管护能力，提高保护区在资源保护、科研监测等方面的能力水平，增强生物多样性保护和自然资源管理的有效性和科学性，这对有效呵护保护区珍贵的植被群落和野生动植物资源，保护和恢复荒漠生态平衡和生物资源，实施可持续生物多样性保护，促进荒漠保护区自然资源的永续利用和当地经济的可持续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11. “2022年草原植被恢复费项目”。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4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00万元，执行数为2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多年生人工草地建设200亩，虫害防治52100亩，鼠害防治47900亩，草原围栏34900米，鹰架80个，项目标识牌3块。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实施面积较大，草地建设及虫害防治效果与预期还存在差距。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大单位面积内的防治投入。2022年草原植被恢

复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多年生人工草地建设，虫害防治，鼠害防治，草原围栏建设，鹰架建设，项目标识牌3块。项目的实施，有效缓解了保护区天然草原破坏压力，遏制草原生态系统恶化的趋势，进一步巩固草原生态保护与建设成果，能够加快推进退化草原生态治理修复，让项目区退化草原重新焕发生机与活力。

12. “2023年林草生态综合监测项目”。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2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6.3万元，执行数为6.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生态综合监测，并形成监测报告。2023年林草生态综合监测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通过项目实施，邀请第三方开展保护区生态综合监测，并形成监测报告，为保护区生态保护提供基础数据支持，对保护区下一步生态保护指明方向。

13. “2022年中央林业改革发展资金森林生态效益补偿项目”。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4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45.64万元，执行数为45.6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续聘13名管护人员劳务补助，支撑车辆租赁160天次及劳动保护，购买燃煤12吨，管护站点日常用水用电费，开展公益林调查工作，编制公益林年度监测报告费用；管护合同、巡护日志、年终考核测评表、护林员学习资料的印刷、档案柜采购；制作

并安装林长公示牌 10 块，印制宣传手册及折页 1000 份，墙面宣传栏、宣传牌及宣传展板制作与更换，1 次防火演练，3 次公益林保护宣传，举办 1 次集中培训班。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培训效果不够；二是宣传设施与宣传力度不够。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继续加大宣传设施维护及更换；二是加强专项培训。

2022 年中央林业改革发展资金森林生态效益补偿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加强对甘肃安西极旱荒漠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公益林管理能力提升，加强护林员队伍，保障管护人员基层站点生活及管护条件。增强管护站巡护能力，重要时间节点组织开展宣传活动，积极开展防火演练；安装设置 10 块林长公示牌；集中开展 1 次培训活动；采购燃煤 12 吨，购买个人劳保 13 套，聘用 13 名护林员保障基本管护工作。项目实施遵循“生态优先、严格保护，分类管理、权责统一，科学经营、合理利用”的原则，重点从加强保护区国家级公益林的管护和管理出发，进一步加强对保护区公益林的保护。同时改善管护人员的工作、生活条件，进一步做好公益林保护与管理工作。

14. “2022 年中央财政林业改革发展资金野生动植物保护项目”。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8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1.60 万元，执行数为 31.6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对保护区半放养场现有的普氏野马进行药物驱虫；建设野生动物救助点 2 处，维修宣传设施 1 处，开展宣传 2 次，开展野生动

植物保护区培训班 1 批次。2022 年中央财政林业改革发展资金野生动植物保护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对保护区半放养场现有的普氏野马进行药物驱虫，提高普氏野马寄生虫的防控、防治能力，为今后做好野马监测、管理和实施人工干预以及普氏野马的成功放归奠定科学基础，提高野马抵御自然风险的能力；及时发现野生动物疫源疫病情况，建设野生动物救助点 2 处，维修宣传设施 1 处，开展宣传 2 次，开展野生动植物保护区培训班 1 批次，提高保护区周边群众对保护区相关法律法规的认知水平，提高保护区工作人员业务能力水平，摸清区内资源现状和变化情况，科学评价区内野生动植物资源质量和生态状况，为后期开展野生动植物保护项目提供基础资料。

15. “2023 年省级财政（林区禁种铲毒资金）项目”。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7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 万元，执行数为 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开展了禁种铲毒宣传及培训，购置电脑、打印机等相关设备设施、印制项目资料等。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禁种铲毒宣传还不够深入；二是踏查区域较小。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深入乡镇社区进行宣传；二是加大保护区全域面积踏查巡护。2023 年省级财政（林区禁种铲毒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完成了禁种铲毒宣传及培训，购置电脑、打印机等相关设备设施、印制项目资料等。项目的实施，能够加大禁毒宣传力度，营造林区良好禁毒氛围；提高

人员素质和林区禁种铲毒工作能力；力争“零种植”，确保“零产量”。

16. “2023 年省级财政林业改革发展资金森林草原防火项目”。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4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0 万元，执行数为 2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年度防火宣传任务：包括宣传资料印制、宣传品制作、宣传设施维护，年内开展防火宣传 4 次、组织开展防火培训 1 次、聘用兼职防火员 7 人、保障防火期保障巡查车辆燃修等。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兼职防火员作用与预期存在差距。下一步改进措施：继续聘用乡镇社区防火员，加大防火巡护等。2023 年省级财政林业改革发展资金森林草原防火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印制森林草原防火宣传品一批，对现有宣传及管护设施维护维修，开展防火宣传，组织开展森林草原防火培训及防火演练，聘用兼职防火巡查管护员，保障日常巡查管护补助。项目的实施，切实增强做好森林草原防火工作的责任感和使命感，严格落实森林草原防火责任，细化措施，明确职责，完善宣传设施手段，有效提升保护区管护中心巡查管护人员及社区居民森林草原火灾风险防范意识，从源头上做好森林草原火灾防控，提高防灭火能力，增强林草资源保护意识，最大限度地保护荒漠生态系统及野生动植物资源，维护保护区及周边地区生态安全。

17. “2023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森林防火补助项目”。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83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0 万元，执行数为 2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购置防火物资一批，包括四冲程风力灭火机 9 台、四冲程油锯 9 台、割灌机 20 台、割草机 15 台、充气应急帐篷 3 顶、防护服（含防火服装、防火头盔、防火手套、防火靴）50 套、急救包 10 个、干粉灭火器 30 具等。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防火物资采购数量及品种较少，类型与荒漠类型保护区防火需求还存在差异。下一步改进措施：购置专项适宜保护区的防火物资及巡护物资。2023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森林防火补助项目绩效自评情况：购置保护区防火物资 1 批，进一步充实完善保护区森林草原防火应急及火灾扑灭处置必需设施设备，提升保护区火灾风险应对能力，切实筑牢森林草原防火安全底线，最大限度地保护荒漠生态系统及其野生动植物资源，维护保护区及周边地区生态安全。

18. “2023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草原生态修复治理补助项目”。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3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004.4 万元，执行数为 301.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29.9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部分实施内容，其余部分结转下年继续使用，项目继续实施。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项目推进较

缓慢，资金支付滞后。下一步改进措施：抓紧推进项目实施，安排专人监管项目，合理安排实施进度，加快资金支付。2023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草原生态修复治理补助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盐碱草地退化治理6400亩（含补播2000亩）、恢复区试验示范（配套灌溉）3000亩、荒漠化植被种子引种繁育示范270亩，草地移动沙丘治理（其中沙化草地草方格沙障治理1600亩），封育36730亩，围栏建设28648米、管护3270亩，并对项目区域开展生态修复治理监测。项目的实施，可以有效缓解保护区天然草原破坏压力，可有效遏制草原生态系统恶化的趋势，使草原生态环境得到保护和修复，进一步增强草地资源的生态服务功能，草原综合植被盖度不断提高，生产能力进一步增强，可起到降低地表风速，减少地表径流，有效控制水土流失，增强土壤涵养水源的作用，植被生态功能大大提高，区域环境气候得到有效调节，草地生态系统逐步实现动态平衡，进一步增强草地生态系统的抗干扰能力，可从根本上遏制天然草原生态环境恶化的趋势，对改善生态环境和促进资源可持续利用具有积极的作用。

19. “2023年度林政执法工作经费项目”。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4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68万元，执行数为6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购置执法设备一批，包括户外执法笔记本、工作站、打印机、硬盘、刻录光盘等，建设“法治微课

堂”智能会议室一处，开展“谁执法、谁普法”专项宣传活动，组织开展林政执法培训，对保护站卡口视频监控系统进行维护等。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执法培训较少、装备薄弱，发挥作用不明显。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执法设施配置及培训。2023年度林政执法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的实施，是保护安西保护区林草资源的重要举措，保护区内采石挖沙现象屡禁不止，强化中心行政执法、加大项目投资，能够有力地打击各种破坏自然资源的违法行为，确保安西保护区林草资源和生态安全。

20. “2022年戈壁植物园维护管理经费（行业管理费）”。

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3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00万元，执行数为1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的实施，对植物园内道路进行维修、更换维修饮水管道、改造管道检查井、改造桥涵、对管理用房西侧绿化、改造残次林，并保障植物园视频监控维护及网络租赁费用。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林带管护力度不够，残次林改造面积较少。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大剩余残次林改造更新。2022年戈壁植物园维护管理经费（行业管理费）绩效自评情况：通过项目的实施，对植物园内道路进行维修、更换维修饮水管道、改造管道检查井、改造桥涵、对管理用房西侧绿化、改造残次林，并保障植物园视频监

控维护及网络租赁费用。项目实施将保障戈壁植物园运行维护，为更好地发挥植物园种质资源培育与利用提供资金保障。

21. “2023 年农业保险保费补贴资金项目”。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87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5.00 万元，执行数为 24.12 万元，完成预算的 61.8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对现有公益林进行保险购置，完成公益林踏查、巡护，做好公益林鼠虫害防治工作。

22. “2022 年农业保险保费补助项目”。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1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5.00 万元，执行数为 65.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对现有公益林进行保险购置，完成公益林踏查、巡护，做好公益林鼠虫害防治工作。

23. “死亡职工抚恤金”。下达 11.45 万元，已完成支付。

（详见附件 2：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表 01-表 22））

三、部门绩效评价结果

无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收入。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至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七、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

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十五、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事业机构（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含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等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

十六、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培育（项）：反映育苗（种）、造林、抚育、退化林修复、义务植树以及生物质能源建设等方面的支出。

十七、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动植物保护（项）：反映动植物资源生存环境调查、监测、保护管理、外放（回）归、巡护、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防控、濒危野生动植物拯救、繁育及进出口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十八、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防沙治沙（项）：反映荒漠化和沙化土地普查、监测、防治及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十九、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林区公共支出（项）：反映林区公共支出。

二十、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林业草原防灾减灾（项）：反映用于病虫害等有害生物灾害、森林草原防火、野生动物疫病灾害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一、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草原管理（项）：反映草原草场调查、规划、监测、管护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二、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行业业务管理（项）：反映行业标准、政策法规、规划规程制定，生态工程及项目的可研、评审评估、绩效评价、检查验收，资金资产监督管理，统计调查与数据分析发布，检疫检测，森林认证，林产品质量监管，新品种及知识产权保护，生物安全与遗传资源管理，重大宣传，人才发展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三、机关工资福利支出（类）工资奖金津补贴（款）：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发放的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的说明见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说明。

二十四、机关工资福利支出（类）住房公积金（款）：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五、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办公经费（款）：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的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租赁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租赁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的说明见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说明。

二十六、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培训费（款）：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除因公出国（境）培训费以外的培训费，包括在培训期间发生的师资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场地费、培训资料费、交通费等各类培训费用。

二十七、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委托业务费（款）：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的咨询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咨询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的说明见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说明。

二十八、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公务接待费（款）：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二十九、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因公出国（境）费用（款）：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三十、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款):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三十一、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类)维修(护)费(款):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日常开支的固定资产(不包括车船等交通工具)修理和维护费用,网络信息系统运行与维护费用,以及按规定提取的修购基金。

三十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社会福利和救助(款):反映按规定开支的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代缴社会保险费、奖励金。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代缴社会保险费、奖励金的说明见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说明。

三十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离退休费(款):反映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的说明见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说明。

三十四、工资福利支出(类)基本工资(款):反映按规定发放的基本工资,包括公务员的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的岗位工资、技术等级工资;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各类学校毕业生试用期(见习期工资、新参加工作工人学徒期、熟练期工资;军队(含武警)军官、文职干部的职务(专业技术等级)工资、军衔(级别)

工资和军龄工资;军队士官的军衔等级工资和军龄工资等。

三十五、工资福利支出（类）津贴补贴（款）：反映按规定发放的津贴、补贴，包括机关工作人员工作性津贴、生活性补贴、地区附加津贴、岗位津贴，机关事业单位艰苦边远地区津贴，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特殊岗位津贴补贴，机关事业单位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等。

三十六、工资福利支出（类）奖金（款）：反映按规定发放的奖金，包括机关工作人员年终一次性奖金、绩效奖金（基础绩效奖、年度绩效奖）等。

三十七、工资福利支出（类）绩效工资（款）：反映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绩效工资。

三十八、工资福利支出（类）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款）：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由单位代扣的工作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不在此科目反映。

三十九、工资福利支出（类）职业年金缴费（款）：反映单位为职工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由单位代扣的工作人员职业年金缴费，不在此科目反映。

四十、工资福利支出（类）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款）：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含生育保险）费。

四十一、工资福利支出（类）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款）：反映按规定可享受公务员医疗补助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公务员医疗补助费。

四十二、工资福利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款）：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失业、工伤等社会保险费，残疾人就业

保障金，军队(含武警)为军人缴纳的退役养老、医疗等社会保险费。

四十三、工资福利支出（类）住房公积金（款）：反映单位按规定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四十四、工资福利支出（类）医疗费（款）：反映未参加医疗保险单位的医疗经费和单位按规定为职工支出的其他医疗费用。

四十五、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办公费（款）：反映单位购买日常办公用品、书报杂志等支出。

四十六、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印刷费（款）：反映单位的印刷费支出。

四十七、商品和服务支出（类）手续费（款）：反映单位的各类手续费支出。

四十八、商品和服务支出（类）水费（款）：反映单位的水费、污水处理费等支出。

四十九、商品和服务支出（类）电费（款）：反映单位的电费支出。

五十、商品和服务支出（类）邮电费（款）：反映单位开支的信函、包裹、货物等物品的邮寄费及电话费、电报费、传真费、网络通讯费等。

五十一、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取暖费（款）：反映单位取暖用燃料费、热力费、炉具购置费、锅炉临时工的工资、节

煤奖以及由单位支付的未实行职工住房采暖补贴改革的在职职工和离退休人员宿舍取暖费。

五十二、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差旅费（款）：反映单位工作人员国（境）内出差发生的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补助费和市内交通费。

五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类）维修（护）费（款）：反映单位日常开支的固定资产（不包括车船等交通工具）修理和维护费用，网络信息系统运行与维护费用，以及按规定提取的修购基金。

五十四、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培训费（款）：反映除因公出国（境）培训费以外的，在培训期间发生的师资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场地费、培训资料费、交通费等各类培训费用。

五十五、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劳务费（款）：反映支付给外单位和个人的劳务费用，如临时聘用人员、钟点工工资，稿费、翻译费，评审费等。

五十六、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委托业务费（款）：反映因委托外单位办理业务而支付的委托业务费。

五十七、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工会经费（款）：反映单位按规定提取或安排的工会经费。

五十八、商品和服务支出（类）福利费（款）：反映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费。

五十九、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款）：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六十、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抚恤金（款）：反映按规定开支的烈士遗属、牺牲病故人员遗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烈士褒扬金，牺牲病故和伤残人员的抚恤金，以及按规定开支的机关事业单位职工和离退休人员丧葬费和抚恤金。

附件：1. 2023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表

2. 甘肃安西极旱荒漠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护中心
2023 年度省级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报表

甘肃安西极旱荒漠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护中心

2023 年 8 月 16 日